## 司法鉴定所简介

中山市第三人民医院司法鉴定所（即广东埠湖法医精神病司法鉴定所），成立于1998年，现有司法鉴定人13名，其中高级职称12名，鉴定助理3名。

执业范围：法医精神病司法鉴定（案件受理不局限于本市），包括刑事责任能力（诉讼能力、受审能力、性自我防卫能力、服刑能力、受处罚能力）、民事行为能力、精神伤残程度评定、劳动能力评定等。

鉴定所每年参加全国能力验证考核，曾连续数年获得“满意”的考评结果，获得了社会各界一致的好评。

鉴定地址：中山市翠亨新区南朗街道田边正街80号中山市第三人民医院南朗门诊部

联系电话：0760-85529750/85528341